中華民國115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 編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

目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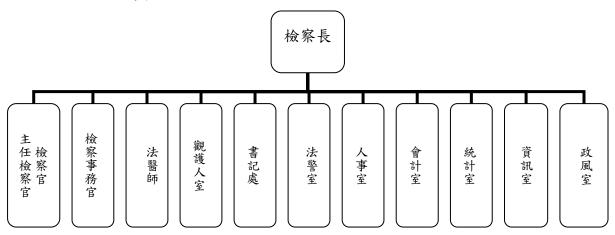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頁	次	
-,	預算總說明	• 1	_	5
二、	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 7	_	8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 9		
三、	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1	-	18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9	-	24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26	_	27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28	_	29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30	_	31
	(六)人事費彙計表	•32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34	_	35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36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38	_	39
	(十) 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40		
	(十一)捐助經費分析表	•42	_	43
	(十二)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44	_	49
	(十三)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	į.		
	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50	_	55

總說明

一、現行法定職掌

- (一)機關主要職掌:依法院組織法規定,對於有關刑事案件,實施犯罪偵查、提起公訴、實行公訴、協助自訴、擔當自訴、指揮刑事裁判之執行及其他法令所定職務之執行等。
- (二)內部分層業務:置檢察長1人、主任檢察官、檢察官、檢察事務官、法醫師各若干人,設觀護人室、書記處、法警室、人事室、會計室、統計室、資訊室及政風室等單位,其主要工作內容說明如下:
 - 1. 檢察長: 綜理全署事務。
 - 2. 主任檢察官、檢察官:辦理刑事案件,實施犯罪偵查、提起公 訴、實行公訴、協助自訴、擔當自訴、指揮刑事裁判之執行等。
 - 3. 檢察事務官:協助檢察官辦理檢察事務。
 - 4. 觀護人室:執行成年人之保護管束案件、緩起訴社區處遇案件 及負責司法保護範疇之相關業務。
 - 5. 法醫師:辦理相驗、檢驗、刑事鑑定及解剖等事務。
 - 6. 書記處:辦理案件收管與執行、訴訟輔導、資料搜集與管理、 研究考核、文書及總務等事務。
 - 7. 法警室:辦理文書送達、人犯拘提及安全防護等事務。
 - 8. 人事、會計、統計、資訊、政風室:分別辦理人事、歲計(會計)、 統計、資訊及政風之相關事務。
-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 1. 組織系統圖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員 額 數														
職	員	法	整言	駐	整言	エ	友	技	,L	駕	駛	聘	用	合	計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04	104	17	17	1	1	4	4	1	1	5	5	ı	-	132	132

註:本年度預算員額132人,與上年度同。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配合行政院、法務部、臺灣高等檢察署之刑事政策,積極從事掃黑、查賄、肅貪、緝毒、打詐等業務。加強偵辦組織犯罪案件、毒品案件、兒童及少年性剝削案件、危害婦幼人身安全案件、破壞國土及環保犯罪案件、民生犯罪案件等工作。建立發言人制度,妥善處理偵查中新聞之發布,落實「偵查不公開原則」。改善問案態度,厲行準時開庭,確實實施全程錄音錄影。加強刑事裁判之執行,妥適辦理易科罰金、易服勞役及分期繳納罰金。確實辦理勸導息訟,以疏減訟源。積極執行「預防少年兒童犯罪方案」,協助加強辦理更生保護業務,加強受保護人及性侵害案件加害人之觀護,妥適安置就業,使其生活安定,預防再犯。並落實執行犯罪被害人保護法,照顧關懷社會弱勢。

本署依據行政院 115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 社經情勢變化及本署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5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 及重要執行策略如次:

(一) 年度施政目標

- 1. 提升一般行政效能:時時策進行政效能,宣導公務員廉政規 範,提高行政效率、強化為民服務工作。
- 2. 加強檢察業務、提昇辦案品質績效:加強犯罪案件追訴、積極調查不法、伸張法律正義、保障人民權益。
- 3. 積極加強清理積案:本署針對逾期案件嚴密控管,期使積案 逐漸下降,達到預期目標。
- 4. 節約政府支出:配合「節能減碳」政策,提高預算執行效率, 達成各項計劃與預算配合,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文 他 英 山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一般行政	一 運用文書處理製作系統,提 高行政處理效率	運用文書處理系統、公文管理系 統,提高行政處理效率,積極配 合各項自動化作業。
	二加強推行為民服務工作	加強本署為民服務,專設服務處 所,派股長兼書記官專責為民眾 解答有關問題,發掘問題,並隨 時向相關人員報告。
二、檢察業務	一偵辦重大刑事案件	切實辦理對危害社會治安重大 刑事案件列入管制,積極偵辦, 以達成嚇阻犯罪之作用 。
	二偵辦毒品及詐騙案件	加強偵辦毒品及詐欺犯罪案件,徹底追查來源及有無共犯, 以肅清毒品及詐騙危害。
	三檢警及檢調之聯繫	每年召開1次檢警聯席會議,並 視業務需要,以轄區內各警察分 局及調查機關為單位,召開檢警 調分區業務座談會。
	辦理犯罪被害人補償事件行 政事宜	依據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法及 其施行細則,辦理有關犯罪被害 人之各項補償聲請之調查、審 核,以建立犯罪被害人之保護、 補償制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3)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一般行政: 運用文書處理製作 系統,提高行政處 理效率 二、一般行政:	運用文書處理系統、公文管理系統,提高行政處理效率,積極配合各項自動化作業。 加強本署為民服務,專設服務處所,派股長兼書記官專責為民眾解答有關問題,發掘問題,並隨	113 年度新收件數 9,826 件,創稿數 955 件,發文平 均使用日數 1.88 日(6日以 內辦結 943 件佔 98.54%), 存查 9,695 件,辦結公文數 10,652 件。 113 年度受理民眾聲請事項 計 1,047 件,平均每月受理
三、檢察業務: 偵辦重大刑事案件	切實辦理對危害社會治安重大 刑事案件列入管制,積極偵辦, 以達成嚇阻犯罪之作用。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檢察業務: 偵辦毒品案件	加強偵辦毒品犯罪案件,徹底追 查來源及有無共犯,以肅清毒 害。	
五、檢察業務: 檢警及檢調之聯繫	每年召開1次檢警聯席會議,並 視業務需要,以轄區內各警察分 局及調查機關為單位,召開檢警 調分區業務座談會。	少及婦幼執行小組、肅貪執
六、檢察業務: 辦理犯罪被害人補 償事件行政事宜	補償聲請之調查、審核,以建立犯	補償案 214 件、確定補償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 \	運用文書處理製	運用文書處理系統、公文管理系統,提高行政處理效率,積極配合各項自動化作業。	截至 114 年 6 月份止新收件數 5,680 件,創稿數 473 件,發文平均使用日數 1.90 日。
_ 、	一般行政: 加強推行為民服 務工作	所,派股長兼書記官專責為民眾	截至114 年 6 月份止共辦理 受理民眾聲請事項計 500 件,平均每月 83.33 件,各承 辦人均依規定期限內完成。
三、	檢察業務: 偵辦重大刑事案 件	切實辦理對危害社會治安重大 刑事案件列入管制,積極偵辦, 以達成嚇阻犯罪之作用。	
四、	檢察業務: 偵辦毒品案件	加強偵辦毒品犯罪案件,徹底追 查來源及有無共犯,以肅清毒 害。	
五、	檢察業務: 檢警及檢調之聯 繋	每年召開1次檢警聯席會議,並 視業務需要,以轄區內各警察分 局及調查機關為單位,召開檢警 調分區業務座談會。	婦幼執行小組、肅貪執行小組
六、	辦理犯罪被害人	依據犯罪被害人保護法及其施 行細則,辦理有關犯罪被害人之 各項補償聲請之調查、審核,以 建立犯罪被害人之保護、補償制 度。	審案 111 件,確定補償 2 件, 支付犯罪被害補償金 80 萬

本頁空白

主要表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經資門併計

款	科項		節	目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合 計 0400000000	127,742	138,348	108,712	-10,606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6,714	137,260	107,636	-10,546	
	126			0423610000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 署	126,714	137,260	107,636	-10,546	
		1		042361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81,018	88,971	74,843	-7,953	
			1	0423610101 罰金罰鍰	81,018	88,971	74,843	-7,953	本年度預算數係法院判決罰金或 得易科罰金等收入。
		2		042361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23610201	45,694	48,266	31,379	-2,572	
			1	9423010201 沒入金	45,371	47,892	31,370	-2,521	本年度預算數係沒入刑事保證金 、贓證物款及緩起訴處分金等收 入,其中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 商金提撥13,584千元作為補助公 益團體、犯罪被害補償金及行政 管理之用。
			2	0423610202 沒收物變價	323	374	9	-51	本年度預算數係沒入贓證物及違 禁品之變價收入。
		3		0423610300 賠償收入	2	23	1,414	-21	
			1	04236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	23	-	-21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 貨之賠償收入。
			2	0423610302 賠償求償收入	-	-	1,414	-	前年度決算數係向犯罪行為人求 償收入。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4	31	18	-27	
	103			0523610000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 署	4	31	18	-27	
		1		05236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4	31	18	-27	
			1	0523610303 資料使用費	4	31	18	-27	本年度預算數係受理律師閱卷影 印等收入。
4				0700000000 財産收入	38	45	22	-7	
	137			0723610000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 署	38	45	22	-7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經資門併計

	科			且	本年度	上年度	前年度	本年度與	- 144
款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預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1		0723610100 財産孳息 0723610103	11	15	11	-4	
			1	租金收入 0723610500	11	15	11	-4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公場地租金收 入。
		2		廢舊物資售價 1200000000	27	30	12	-3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 收入。
7				其他收入 1223610000	986	1,012	1,036		
	135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 署 1223610200	986	1,012	1,036	-26	
		1		雜項收入 122361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986	1,012	1,036 10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禁戒處分費
				1223610210	200	4 040			等繳庫數。
			2	其他雜項收入	986	1,012	1,026	-20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 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及 刑事保證金逾期未領依規定繳庫 等收入。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經資門併計

	;	<u>料</u>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前年度	本年度與	説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0023000000	預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上年度比較	
12				法務部主管					
	30			0023610000 臺灣花蓮地方檢 察署	257,060	251,855	228,372	5,205	
				3423610000 司法支出	257,060	251,855	228,372	5,205	
		1		3423610100 一般行政	211,016	202,402	191,811		1.本年度預算數211,016千元,包括 人事費198,469千元,業務費12,46 3千元,獎補助費84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 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198,469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伸算調整待遇及員工 薪俸晉級差額等經費6,184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2,547千 元,較上年度增列辦公廳室整 修工程等經費2,430千元。
		2		3423611000 檢察業務	45,806	47,615	32,900		1.本年度預算數45,806千元,包括業務費31,356千元,設備及投資1,159千元,獎補助費13,291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務經費33,67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公廳室整修工程等經費3,594千元。 (2)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經費12,13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新世代反毒策略僱用觀護助理員等經費1,785千元。
		3		342361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1,600	3,660	-1,600	
			1	34236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1,600	3,660	-1,600	上年度汰購警備車1輛預算業已編竣 ,所列1,600千元如數減列。
		4		3423619800 第一預備金	238	238	-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本頁空白

附屬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042361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2361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81,018	承辨單位	檢察官室、執行科
 歲	λ	 項	目	.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係法院判決罰金或得易科罰金等收入。

依據刑法、公司法及稅捐稽徵法等規定辦理。

		金			額		B	ž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400000000						
2				罰款及賠償以	收入		81,018			
				0423610000						
	126			臺灣花蓮地	方檢察		81,018			
				署						
				0423610100						
		1		罰金罰鍰及戶	急金		81,018			
				0423610101						
			1	罰金罰鍰			81,018	本年度預算	數係法院判決罰金頭	或得易科罰金等收入。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61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23610201 -沒入金	預算金	額	45,371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總務科	
	歲	入	項	且	1	<u></u> 兌	 明	_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係沒入刑事保證金、贓證物款、緩起訴處分金、 協商認罪判決金、 緩刑判決金等收入。 依據刑法、刑事訴訟法等規定辦理。

		金			額		J.	支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 罰款及賠償 042361000	賞收入		45,371			
	126			臺灣花蓮地署 042361020	也方檢察		45,371			
		2		沒入及沒收 042361020	対財物		45,371			
			1	沒入金			45,371	18千元。 2.係緩起訴 支併列項目	事保證金、贓證物 處分金及認罪協商 目,其中13,584千	款及緩刑判決金等收入16,0 金等收入29,353千元,屬收 元,作為撥充補助相關公益 政管理經費之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042361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23610202 -沒收物變價	預算金額	32	3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總務科
歲	λ	項	目	- 説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係檢察機關查獲之贓證物及違禁品經法院裁定予 以沒入等變價收入。 依據刑法等規定辦理。

		金		額		<u> </u>	支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0423610000		323			
	126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 0423610200		323			
		2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23610202		323			
			2	沒收物變價		323	本年度預算數係查獲之贓 沒入等變價收入。	證物及違禁品,	經法院裁定予以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610300 賠償收入	-04236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2		總務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之賠償收入。

依據合約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400000000							
2				罰款及賠償	收入		2				
				0423610000							
	126			臺灣花蓮地	方檢察		2				
				署							
				0423610300							
		3		賠償收入			2				
				0423610301			0	-L- F- F-7		, r , v , r , r , v , v , v , v , v , v , v , v , 	NA 111 . 1
			1	一般賠償收	人		2	本年度別	質數係廠商違統	約逾期父貨乙期	岩質收入。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36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361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2	·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總務科
	歲	λ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民眾(律師)閱卷影印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規費法、刑事訴訟法及檢察機關律師閱卷要點 等規定辦理。

		金			額		B	·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500000000					
3				規費收入			4		
				0523610000					
	103			臺灣花蓮地	方檢察		4		
				署					
				0523610300					
		1		使用規費收入	人		4		
				0523610303					
			1	資料使用費			4	本年度預算數係律師閱卷影印	費等收入。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0723610100 財産孳息	-072361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11	承辦單位	總務科
 歲	λ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辦公場地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國有公用不動產收益原則等相關 規定辦理。

		金			額		B	え 説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11		
				0723610000					
	137			臺灣花蓮地	方檢察		11		
				署					
				0723610100					
		1		財產孳息			11		
				0723610103					
			1	租金收入			11	本年度預算數係辦公場地租金收入	°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361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	額	27	承辨單位	總務科
	歲	入	項	目	1	涗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出售廢舊物品等之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 價作業程序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27			
				0723610000						
	137			臺灣花蓮地	方檢察		27			
				署						
				0723610500						
		2		廢舊物資售	價		27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	7品等收入。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23610200 雜項收入	-12236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98	6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記錄科、 執行科
	歲	λ	 項	目	 說	<u> </u>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 及刑事保證金逾期未領依規定繳庫等收入。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中央各機關職 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B	説 説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2000000000 其他收入 1223610000			986			
	135			臺灣花蓮地			986			
		1		1223610200 雜項收入 1223610210			986			
			2	其他雜項收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理費及刑事保證金逾期未会		宿舍管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610100 一般行政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金額

211,01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辨單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	198,469	會計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198,469千元,其內容
1000 人事費	198,469		如下: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28,878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128,878千元,係職員121力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500		及駐警1人之薪俸、加給等。
1030 獎金	28,500		2.技工及工友待遇5,500千元,係技工1人、駕馬
1035 其他給與	1,847		5人及工友4人之工餉、加給等。
1040 加班費	15,649		3. 獎金28,500千元,係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7,768		等。
1055 保險	10,327		4.其他給與1,847千元,係休假補助。
			5.加班費15,649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 等。
			6.退休離職儲金7,768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 提撥之退休、離職 儲金等。
			7.保險10,327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2,547	總務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2,547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2,463		1.業務費12,463千元,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40		(1)教育訓練費40千元,係實施員工教育訓練
2006 水電費	2,963		等經費。
2009 通訊費	250		(2)水電費2,963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362		(3)通訊費250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
2024 稅捐及規費	29		費等。
2027 保險費	216		(4)資訊服務費362千元,係資訊設備之保養、
2051 物品	1,843		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3,623		(5)稅捐及規費29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燃料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888		費等。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85		(6)保險費216千元,係辦公房屋、車輛及志□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55		等之保險費。
2072 國內旅費	80		(7)物品1,843千元,包括:
2093 特別費	129		<1>資訊耗材等經費365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84		<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57
4085 獎勵及慰問	84		千元。
			<3>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512千元。
			<4>車輛油料費395千元,係機車、中小型洋車,按海油有公孔價格28.3元,均油有
			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28.3元、柴油每公升價格25.6元計別。
			公升價格25.6元計列。 (8)—如東敦舞2.622千元,包括:
			(8)一般事務費3,623千元,包括: <1>文康活動費453千元,係按員工132人及
			12人尿/白勁頁433 儿 1分/恢复上132人及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6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211,01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	承辦單位	說		明
					量255千元,係按檢察
					6,000元,職員等14
				每人每年4,500	
				看書表印製費等2	
				計服費113千元	
					Z供餐費50千元。
			·		置等經費500千元。
				卜業務及其他行政	女事務經費1,850千
			•		
				上協助方案相關經 14 中 14 中	
					穿會議經費100千元
				整養護費1,888	
				、房屋、宿舍等維	
			<2>檢察	译 官助埋辦公室學	長修等經費1,145千
			(10)車輛	及辦公器具養護	費385千元,包括:
					,係按機車1輛,每
					務汽車未滿2年2輛
					滿2年未滿4年者2輔
					亡,滿4年未滿6年者
				每輛每年34,00	0元,滿6年以上者
				每輛每年51,00	0元計列。
			<2>辦公	公器具養護費128	千元,係按職員12
			人及	b駐警1人,每人	每年1,048元計列。
			(11)設施	及機械設備養護	費655千元。
			(12)國內	旅費80千元,係	處理一般公務或特
			工作	計畫於國內地區	所需之差旅費。
			(13)特別領	費129千元,係接	安首長每月10,800元
			計列	•	
			2.獎補助費8	84千元,係退休	退職人員三節慰問
			,按每人	每年6,000元計列	∬ ∘

經資門併計

3423611000 檢察業務 45,806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依法律規定辦理一審刑事案件之偵查及執行有關 提起公訴以及裁判之執行等,除檢察官擔任指揮外,書記 官、通譯、法警等分別辦理紀錄、通譯、傳喚、提解人犯 等工作。

預期成果:

預期可以達成防止犯罪、改善社會治安、健全法治基礎等 目的。

	 金 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及執行等業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33,671千元,其內容如下:
務	33,071		1.業務費19,221千元,包括:
2000 業務費	19,221	+2/11/17	(1)通訊費5,167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
2009 通訊費	5,167		新費等。
2009 週刊頁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7,461		(2)約用人員酬金7,461千元,係遴用檢察官助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708		理辦理偵查輔助工作等經費。
2051 物品	440		(3)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708千元,包括:
2054 一般事務費	3,510		<1>特約通譯報酬163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929		<2>委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之出席費8千元
2081 運費	6		。
3000 設備及投資	1,159		 <3>聘請講師演講或授課之鐘點費56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1,159		<4>相驗解剖及檢驗鑑定之評鑑裁判費1,481
4000 獎補助費	13,291		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276		(4)物品440千元,包括: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7,015		<1>檢察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180千元
	,		o
			<2>開庭錄音耗材經費60千元。
			<3>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200千元。
			(5)一般事務費3,510千元,包括:
			<1>防制貪污與經濟犯罪業務經費64千元。
			<2>刑事案件偵查及組織犯罪防制業務經費8
			0千元。
			<3>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業務經費100千元
			0
			<4>肅貪、查賄、反(戒)毒及掃黑業務經費2
			4千元。
			<5>委外業務及其他檢察事務性經費2,870千
			元。
			<6>辦理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判決金提
			撥款補助事項相關經費293千元。
			<7>被害人屍體搬運及冷藏等經費79千元。
			(6)國內旅費929千元,包括:
			<1>證人、特約通譯及鑑定人日旅費699千元
			0
			<2>防制貪污與組織、經濟犯罪等業務差旅
			費50千元。
			<3>刑事案件偵查執行、相、勘驗及拘提等
			業務差旅費50千元。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611000	檢察業務			預算金額	45,80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 額	承辦單位	説	,	明
02 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 2000 業務費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51 物品 2054 一般事務費 2072 國內旅費	12,135 7,343 776 109 3,397 510	、觀護人室	2. 3. 本下 1. (1) (2) (3) (2) (3) (4) (5) (4) (5) (4) (5) (5) (4) (5) (5) (6) (7) (7) (6) (7) (7) (8) (7) (7) (8) (7) (7) (7) (7) (7) (7) (7) (7) (7) (7	。、50元(50元),60元),60元),60元,50元,50元,50元,50元,50元,50元,50元,50元,50元,5	被採集事務等經費1,0 僱用觀護佐理員所需 個別化處遇工作僱用 理師所需人力經費2,4 元,包括: 審議委員之出席費20 元。 費76千元。 個別化處遇工作所需 評量表等購置經費33 包括: 費517千元。 經費30千元。 經費30千元。 經費6千元。 經費6千元。 緩起訴處分附命戒癮 用毒品業務觀護助理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611000	檢察業務			預算金額	45,80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需人力 (10)辦理係 關事系 (11)辦理持 90千5 5.國內旅費5 (1)毒品 (2)犯額鎮視 (3)鄉訪視刊 (5)緩服社 (6)易服社 (7)辦理提 過工作	經費602千元。 多復式司法方案 客性經費1千元 能動修復式司法 元。 10千元,包括 害人保務 等上。 語解管管業務 。 一。 一。 一。 第一章 一。 第一章 一。 第一章 一。 第一章 一。 第一章 一。 第一章 一。 第一章 一。 第一章 一。 第一章 一。 第一章 一。 第一章 一。 第一章 一。 第一章 一。 第一章 一。 第一章 一。 第一章 一。 第一章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等責個案管理工作相。 法方案實施計畫等經費 法方案實施計畫等經費 法 旅費94千元。 差旅費50千元。 費50千元。 務差旅費40千元。 旅費50千元。 旅費50千元。 旅費50千元。 旅費146千元。 緩起訴處分附命戒癮 代反毒策略個別化處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3423619800 第一預備金 238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承辨單位 明 238 會計室 01 第一預備金 本計畫本年度第一預備金編列238千元,依預算 238 法第64條規定申請動支。 6000 預備金 238 6005 第一預備金

本頁空白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3423619800 3423610100 3423611000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檢察業務 第一預備金 -般行政 第一、二級用途別 合 計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45,806 238 211,016 257,060 1000 人事費 198,469 198,46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28,878 128,87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500 5,500 1030 獎金 28,500 28,500 1035 其他給與 1,847 1,847 1040 加班費 15,649 15,649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7,768 7,768 1055 保險 10,327 10,327 2000 業務費 12,463 31,356 43,819 2003 教育訓練費 40 40 2006 水電費 2,963 2,963 2009 通訊費 250 5,167 5,417 2018 資訊服務費 362 362 2024 稅捐及規費 29 29 2027 保險費 216 216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14,804 14,80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484 2,484 2051 物品 1,843 549 2,392 2054 一般事務費 3,623 6,907 10,53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888 1,888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 385 385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 655 655 2072 國內旅費 80 1,439 1,519 2081 運費 6 6 2093 特別費 129 129 3000 設備及投資 1,159 1,159 3035 雜項設備費 1,159 1,159 4000 獎補助費 84 13,291 13,375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276 6,276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3423611000 3423619800 3423610100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預備金 一般行政 檢察業務 第一、二級用途別 合 計 科目名稱及編號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7,015 7,015 4085 獎勵及慰問 84 84 6000 預備金 238 238 6005 第一預備金 238 238

臺灣花蓮地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方檢察署 別科目分析表 115年度

±	Н			本 支	出		1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合 計
238 238 -	255,901 255,901 211,016		1,159 1,159 -	-		1,159 1,159 -	257,060 257,060 211,016
-	44,647	-	1,159	-	-	1,159	
238	211,016	-	-			1,159	211,016 45,806 238

臺灣花蓮地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設	備	1 + 70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2	30			法務部 00 臺灣和 3	023610 E蓮地 423610)000 方檢察)000	署		-	_	_	-
		2		I]法支 423611				-	-	-	-

方檢察署 分析表 115年度

110 + 2	及	投		貿	Ş.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	-	1,159		-		-	-		1,159
_		1,159		_		_	_		1,159
-	-	1,159		-		-	-		1,159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事 費 人 别 說 明 金 一、民意代表待遇 二、政務人員待遇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28,878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5,500 六、獎金 28,500 七、其他給與 1,847 15,649 超時加班費10,835千元。 八、加班費 九、退休退職給付 十、退休離職儲金 7,768 十一、保險 10,327 十二、調待準備 合 計

198,469

本頁空白

臺灣花蓮地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平氏図
_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エ	友		エ	驾	w· 駛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30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610000 臺灣花蓮地 署	方檢察	104	104	-	-	17	17			4	4	1	1	5	5
		1		3423610100 一般行政		104	104	-	-	17	17	1	1	4	4	1	1	5	5

方檢察署 明細表 115年度

1107	/X							1			平位 - 州至市 1 亿
		人)		年	需 經	費	
中	ш	ı	冶	E+ Al	戶只		<u>+</u> L	·	•		, an
聘	用	約		駐外	准貝	合	計	十七亩	1 5 5	., +,-	説 明
木年度	F 年 度	木年度	1 年度	木年度	F 年 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比較	
7- 1 /2	- 1 /2	7-1/2	7 / 7	. 7- 1 /2	二十久	7-1/2	工一人				
-	-	-		-	-	132 132	132 132	·			1.本年度預算員額132人,與上年度同
											2.以「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4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4人,「檢察業務-辦理刑事案件值查及執所營理人人,「檢察業務」是無關之際,辦理則會查輔助業務。一個工學,在10年,在10年,在10年,在10年,在10年,在10年,在10年,在10年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羊八四110 十				1 1-	一州至中一儿
車輛數	車輛種類		購置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註
——————————————————————————————————————		不含司機 3	年月	(立方公分)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000 月	,, 10	一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1	10.07	1,798	1,140	28.30	32	34		BKJ-9106。 油電混合動力 車。
1	機車	1 9	7.07	125	312	28.30	9	2	2	139-DBH ∘
1	特種車 - 警備車	6 9	6.08	2,488	1,668	28.30	47	9		4270-SN。 預計114年9月 汰換。
1	特種車 - 警備車	17 11	13.08	2,755	1,668	25.60	43	9	13	PAB-903 ∘
1	特種車 - 其他	6 9	9.07	2,488	1,668	28.30	47	51		4761 - VQ。 偵防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0	09.07	2,487	1,140	28.30	32	34	5	AXP-5672。 登山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7 10	09.11	2,198	1,668	28.30	47	34		AXP-8960。 偵防車。
1	特種車 - 其他	8 11	10.09	2,755	1,668	25.60	43	34		BLB-3092。 勘驗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1	11.07	1,987	1,668	28.30	47	26	4	BBX-3637。 四輪傳動勘驗 車。
1	特種車 - 其他	4 11	12.07	1,499	1,668	28.30	47	26		BKW-7133。 勘驗車。
	合 計				14,268		395	257	65	

本頁空白

預算員額: 職員 104 人 技工 1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5 人

 言於
 0 八 馬吸

 法警
 17 人 聘用
 0 人

 駐警
 1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4 人 駐外雇員
 0 人

臺灣花蓮地

現有辦公房

合計: 132 人

中華民國

			É	自有		無償借用				
品	分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芸	6棟	14,694.45	216,651	1,679	-	-	-		
二、機關宿台	全	61戸	5,103.60	69,413	209	-	-	-		
1 首長宿台	全	1戸	273.87	5,015	8	-	-	-		
2 單房間聊	戦務宿舍	29戸	2,121.44	44,212	68	-	-	-		
3 多房間聯	戦務宿舍	31戸	2,708.29	20,186	133	-	-	-		
三、其他		4座	463.00	2,368	-	-	-	-		
合 計			20,261.05	288,432	1,888		-	-		

方檢察署

舍明細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T	+	合言	-		有償租用或借用							
年需養護費	租金	押金	面積	年需養護費	租金	押金	面積	單位數				
1,679	-	-	14,694.45	-	-	-	-	-				
209	-	-	5,103.60	-	-	-	-	-				
8	-	-	273.87	-	-	-	-	-				
68	-	-	2,121.44	-	-	-	-	-				
133	-	-	2,708.29	-	-	-	-	-				
-	-	-	463.00	-	-	-	-	-				
1,888	-	-	20,261.05	-	_	-	-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 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歲							出				歲						λ		
	科	-					目		27	炒 山		科	+				目		25	炶	-bu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預	算	數
12				00230	00000						2				0400000000						
				法務語	部主管										罰款及賠償	收入					
	30			00236	10000							126			0423610000						
				臺灣	花蓮地!	方檢察	署			13,584					臺灣花蓮地	方檢察	署			13	3,584
		2		34236	11000								2		0423610200						
				檢察	業務					13,584					沒入及沒收	財物				13	3,584
														1	0423610201						
															沒入金					13	3,584

本頁空白

臺灣花蓮地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1 _b -			1 10 0
in		計畫	hp 10.2 25	ter and a second	捐助
捐助計畫		起訖年度	捐助對象	捐 助 內 容	經常
		1 /2			人 事 費
1.對團體之捐助					
404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3423611000					
檢察業務					
[1]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	01	經堂性	公益團體	 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協商金	
協商金提撥補助相關公益		WIT 112 III		提撥補助相關公益團體經費	
 專體經費				0	
2.對個人之捐助					
4065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1)3423611000					
檢察業務					
[1]緩起訴處分金及認罪	02	經常性	犯罪被害人或其	補償因犯罪行為致死亡者之	
協商金提撥犯罪被害補償			遺屬	遺屬、致重傷及性自主權遭	
金				受侵害者。	
4085獎勵及慰問					
(1)3423610100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	03	經常性	本署退休退職人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問金			員		

方檢察署 分析表 115年度

經	費	之	途	分 析
門			片門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合 計
6,276	7,099	-	-	13,375
6,276	-	-	-	6,276
6,276	-	-	-	6,276
6,276	-	-	-	6,276
6,276	_	-	-	6,276
_	7,099	_	_	7,099
-	7,039		_	7,015
-	7,015	_	_	7,015
	,			,
-	7,015	-	-	7,015
	0.4			
-	84	-	-	84
-	84	-	-	84
-	84	-	-	84

臺灣花蓮地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		經	常	
職能 別分類	分類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恩	計	215,777	26,749	-	
03 公共秩序與	英安全	215,777	26,749	-	

方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1 1 11 1 11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	13,375	-	-	255,901
-	13,375	-	-	255,901

臺灣花蓮地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		資	本	
	分類	投	資 及 增	資	資
職能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別分類		八日小石里	77 日 小 日 注 在 型	~1.41.4 ** **	~ 1
刻	計	-	-	-	
3 公共秩序與	與安全	-	-	-	

方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5年度

1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	支 移 對政府 -	轉 對國外 - -	出土地購入 -	無形資產購入 - -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	對政府	對國外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	-	-	-

臺灣花蓮地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		資	本	
	分類		固	定資	本
職能 別分類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 · · · · · · · · · · · · · · · · · ·		
	計	-	-	-	
八十孙宫	知分人				
公共秩序與	兴女至		-	-	

方檢察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5年度

1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形	成		出	, _	<u>.</u>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資本支出合計	總	計
-	1,159	-	1,159		257,060
-	1,159	-	1,159		257,060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र्गक्षेत्रं न्या	. 1. #	π <i>/</i>
項	次	內									容	辨理	情	形
		一、通案	決議部	分:										
		單位預算	部分											
第	一 項	針對中央	各機關	及所屬道	通案删減	用途別項	目如下	₹:				已遵照辦理。		
		1. 大陸地	區旅費	:除現征	宁法律 明	文規定支	足出不₩	刑外,數	位發展部	、國家	通訊			
		傳播委	員會全	數删除	;中央研	F究院與國	國家科學	學及技術	委員會、	警政署	及所			
		屬、移	民署統	刪30%;	其餘統	刪80%,其	中國立	立故宮博	物院、大	陸委員	會、			
		教育部	、國民	及學前	教育署、	體育署、	國家區	圖書館、	國家教育	研究院	、臺			
		灣高等	檢察署	、調查	昌、疾病	管制署、	食品药	藥物管理	署、海巡	署及所	屬改			
		以其他	項目刪	減替代	, 科目自	行調整。								
		2. 國外旅												
						察院全婁								
						所屬、誓								
						中勤務總					-			
						務委員會								
						理局、國								
		-				其餘統刪								
						· 、核能安 · 本四								
						(育署、國								
			,,			、用航空后 - 人 引 署	•		.,,	- ,	.,•			
						金融署、								
						、國民健 - 、環境管					- ''			
						· 埃塊區 F洋保育署								
				海什女? 自行調整		下 什	F , M	人 母什奶	九沉以以	共他均	日刊			
		3. 國內旅				孙恩乃士	(4:14 日	命由字言	十立7 纮 四门	15%,甘	谷纮			
		到20%;			心。四个	41千及1	州安只	百兴省中	1 8/2 8/2 11/11	10/0 · X	「杯がし			
		4. 水電費			台部所屬	久紹學校	市历久的	B 小 土 昌	聿 船、捕	物館、	美術			
				-		區管理局								
			理局除		1711丁四	I E F ZX	, , ,	小儿子园	巴占工机	143 01	117			
		5. 特別費			中行政队	完及所屬	、 大 陸 .	委員會、	原住民族	委員會	、內			
						國家通訊	_							
						得流用。	-14 424 2		.2. 0,7					
		6. 減列房	屋建築	養護費、	車輛及	辦公器具	養護費	、設施及	.機械設備	请養護費	5%,			
						、國立故								
					_	北高等行								
		高等行	政法院	、懲戒	去院、法	官學院、	智慧則	才產及商	業法院、	臺灣高	等法			
		院、臺	灣高等	法院臺口	中分院、	臺灣高等	羊法院雪	臺南分院	、臺灣高	等法院	高雄			
		分院、	臺灣高	等法院花	花蓮分院	2、臺灣臺	き北地 オ	方法院、	臺灣士林	地方法	院、			
		臺灣新	北地方	法院、	臺灣桃園	地方法院	岩、臺灣	彎新竹地	方法院、	臺灣苗	栗地			
		方法院	、臺灣	臺中地方	方法院、	臺灣南挡	设地方法	去院、臺	灣彰化地	方法院	、臺			
		灣雲林	地方法	院、臺灣	彎嘉義地	2方法院、	臺灣雪	臺南地方	法院、臺	灣橋頭	地方			
		法院、	臺灣高	雄地方法	去院、臺	灣屏東出	也方法院	完、臺灣	臺東地方	法院、	臺灣			
		花蓮地	方法院	、臺灣江	直蘭地方	法院、臺	臺灣基	逢地方法	院、臺灣	澎湖地	方法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u> ना</u> न	TH	.l.#.	πA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院、	臺灣高雄	少年及第	家事法院	、福建高	5 等法院	完金門分門	完、福建	金門地	方法				
		院、	福建連江	地方法院	完、審計	部、審計	十部臺土	上市審計原	遠、審計	部新北	市審				
		計處	、審計部核	兆園市 審	ド計處、審	F 計部臺	中市審	計處、審	計部臺南)市審計	處、				
		審計	部高雄市等	審計處	、警政署	及所屬、	中央警	警察大學	、消防署	及所屬	、移				
		民署	、建築研	究所、タ	小交部、	國防部所	千屬 、 퉏	시務署及 戶	沂屬、教	育部、	國民				
		及學	前教育署	、體育等	署、國家	圖書館、	國立公	公共資訊	圖書館、	國立教	育廣				
			臺、國家												
			檢察署、												
			臺灣高等												
			檢察署智												
			臺灣新北 苗栗地方			-									
			田 示地力 (地方檢察)												
			地刀 做 祭 崇 檢察署 、 ,				_								
			版が日 署、臺灣:												
			臺灣基隆												
			署、福建												
		園區	管理局、	中部科學	學園區管	理局、海	身巡署 及	と所屬、>	每洋保育	署、國	家海				
		洋研	究院改以	其他項目	目刪減替付	代,科目	自行調	整。							
		7. 委辦	費:除現	行法律明	月文規定	支出不刪	外,其	餘統刪10)%, 其中	國家安	全會				
		議、	國立故宮	博物院	、國家發	展委員會	户、 檔第	吴管理局	、核能安	全委員	會及				
		所屬	、立法院	、審計部	郎、警政:	署及所屬	高、消 防	方署及所名	屬、移民	署、建	築研				
		究所	、國防部戶	听屬、圖	國家教育	研究院、	司法官	了學院、	臺灣高等	檢察署	、調				
		查局	、智慧財	產局、區	商業發展	署、交通	通部、 中	中氣象	署、觀光	署及所.	屬、				
			局及所屬												
		*	種苗改良	_											
			疫署及所)	•											
			管理局、2					身泽保育者	昔 、國家	海洋研					
		_	其他項目# 裝備及設績					治洲男	2 化	山甘仙	石口				
			衣脯及政(替代,科)			下 图 1万 可		一体巡看人	义川 闽 以	以共他	块 口				
			事務費:『	-		想定支出	不删外	、,且幹統	·#i10%,		計總				
			立法院、												
		_	院、高雄語				_		_						
			高等法院				_								
		等法	院高雄分	完、臺>	彎高等法	院花蓮分	〉院、臺	臺灣臺北北	也方法院	、臺灣	士林				
		地方	法院、臺灣	彎新 北北	也方法院	、臺灣材	と園地ブ	方法院、	臺灣新竹	地方法	院、				
		臺灣	苗栗地方	法院、	臺灣臺中:	地方法院	宅、臺灣	灣南投地 ス	方法院、	臺灣彰	化地				
		方法	院、臺灣:	雲林地ス	方法院、	臺灣嘉義	地方法	去院、臺>	彎臺南地	方法院	、臺				
		灣橋.	頭地方法院	完、臺灣	彎高雄地	方法院、	臺灣屏	早東地方?	去院、臺	灣臺東	地方				
		法院	、臺灣花	蓮地方法	去院、臺	灣宜蘭地	也方法院	完、臺灣	基隆地方	法院、	臺灣				
			地方法院						-		-				
		金門:	地方法院	、福建立	連江地方:	法院、審	於計部、	審計部	臺北市審	計處、	審計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संदेश	*102	ι±	₹ 7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部新	北市審計	處、審言	計部 桃園	市審計處	這、審 言	計部臺中	市審計處	、審言	十部臺				
		南市	審計處、	審計部	高雄市審	計處、國	図土管 理	理署及所	屬、警政	署及戶	斤屬 、				
		消防	署及所屬	、移民	署、空中	勤務總際	隊、國 際	防部所屬	、臺北國	稅局	、高雄				
		國稅	局、北區	國稅局	及所屬、	中區國稅	兑局及 戶	沂屬、南	區國稅局	及所属	蜀、關				
		務署	及所屬、	國有財產	產署及所	「屬、財政	女資訊 。	中心、國	家圖書館	、國立	上公共				
		資訊	圖書館、	國立教	育廣播電	臺、國家	家教育	研究院、:	最高檢察	署、量	臺灣高				
		等檢	察署臺中	檢察分	署、臺灣	高等檢察	察署臺 同	 	署、臺灣	高等相	鐱察署				
		高雄	檢察分署	、臺灣市	高等檢察	署花蓮檢		署、臺灣	高等檢察	署智書	惠財產				
		檢察	分署、臺	灣臺北地	也方檢察	署、臺灣	彎士林均	也方檢察	署、臺灣	新北地	也方檢				
		察署	、臺灣桃	園地方梭	食察署、 :	臺灣新竹	地方檢	察署、臺	灣苗栗地	也方檢	察署、				
		臺灣	臺中地方	檢察署	、臺灣南	投地方核	负察署	、臺灣彰	化地方檢	察署	、臺灣				
		雲林	地方檢察	署、臺灣	彎嘉義地	方檢察署	星、臺>	彎臺南地	方檢察署	- 、臺灣	彎橋頭				
		地方	檢察署、	臺灣高加	谁地方檢	(察署、臺	೬灣屏り	東地方檢	察署、臺	灣臺貝	東地方				
		檢察	署、臺灣	花蓮地ス	方檢察署	、臺灣宜	宜蘭地ス	方檢察署	、臺灣基	隆地ス	方檢察				
		署、	臺灣澎湖	地方檢夠	察署、福	建高等核	贪察署 3	金門檢察	分署、福	建金厂	門地方				
		檢察	署、福建	連江地方	方檢察署	、調查局	易、中/	小及新創	企業署、	產業區	園區管				
		理局	及所屬、	能源署	、中央氣	.象署、舟	亢港局	、農村發	展及水土	保持等	屡及所				
		屬、胃	獸醫研究)	昕、臺南	區農業	改良場、	花蓮區	農業改良	.場、漁業	美署及	听屬、				
		動植	物防疫檢	疫署及戶	听屬、農	業金融署	譻、疾》	病管制署	、中央健	康保险	☆署、				
		新竹:	科學園區	管理局、	中部科	學園區管	理局、	海巡署及	所屬、海	每洋保	育署、				
		國家	海洋研究	院改以其	其他項目	删減替代	:,科目	自行調整	臣。						
		10. 媒體	豊政策及業	終 務宣導	費:除牙	另有預算	案決議	外,統刪	60% ∘						
		11. 設備	请及投資 :	除現行	法律明え	文規定支:	出、資	產作價投	資不刪外	、,其色	涂統刪				
		6%,	其中中央	央選舉委	員會及戶	斤屬、立:	法院、	司法院、	最高法院	己、最高	高行政				
		法院	2、臺北高	高等行政	法院、臺	臺中高等	行政法	院、高雄	高等行政	[法院	、懲戒				
		法院	2、法官學	B院、智	慧財產及	及商業法院	完、臺	灣高等法	院、臺灣	高等流	去院臺				
			〉院、臺灣												
		法院	2、臺灣士	-林地方	法院、臺	臺灣新北 县	地方法	院、臺灣	桃園地方	法院	、臺灣				
		新化	竹地方法 隊	完、臺灣	苗栗地	方法院、	臺灣南	投地方法	六院 、臺	:灣彰化	上地方				
		法院	2、臺灣雲	客林地方	法院、臺	臺灣嘉義 ¹	地方法	院、臺灣	臺南地方	法院	、臺灣				
		橋頭	頁地方法院	完、臺灣	高雄地ス	方法院、	臺灣屏	東地方法	院、臺灣	營東上	也方法				
		院、	臺灣花遊	重地方法	·院、臺》	彎宜蘭地	方法院	、臺灣基	隆地方	去院	、臺灣				
		澎湖	月地方法 院	完、臺灣	高雄少年	F 及家事》	法院、	福建高等	法院金門	分院	、福建				
			門地方法 院		-										
			f北市審言					_							
			ī審計處、												
			P、賦稅署												
			と所屬、關												
			官、國立者												
			5所、廉政												
			7署、臺灣												
		臺灣	灣高等檢察	《者花蓮	檢察分割	者、臺灣市	高等檢	祭署智慧	財產檢察	分署	、臺灣				

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

項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_	1.4	_,
^	Ę	欠內										容	辨	理	情	形
			地方村	鐱察署	、臺灣新	竹地方	檢察署、	臺灣苗	栗地方核	鐱察署、	臺灣南招	设地方				
			檢察	署、臺灣	彎彰化地	方檢察	署、臺灣	雲林地	方檢察署	星、臺灣:	嘉義地方	7檢察				
			署、	臺灣臺南		察署、	臺灣橋頭	地方檢	察署、	臺灣高雄	地方檢察	察署、				
			臺灣原	屏東地ス	方檢察署	、臺灣:	臺東地方	檢察署	、臺灣花	É蓮地方	檢察署、	臺灣				
			宜蘭均	地方檢夠	察署、臺	灣基隆	地方檢察	署、臺	灣澎湖地	也方檢察	署、福建	建高等				
			檢察	署金門村	鐱察分署	、福建?	金門地方	檢察署	、福建道	連江地方:	檢察署、	調查				
			局、紅	經濟部	、產業發	展署、村	標準檢驗	局及所	屬、商業	於展署	、中小及	人新創				
					- '	•	听屬、航	- •		·疾病管·	制署、海	身洋保				
			/• -				, 科目自									
							科目範圍			-						
た だ			_			-	00萬元(_	99 士 1	△ 1/k 1#	131	亡 14 nt 11	. 17 // 12-	N 11 -
第 .	二 1														天及行政院 羅 笠 山 間	
		' '												貝曾凶	釋等相關	規足辦
				,田里 額的5%		否相關征	企業,該	平 及付	保金額石	下計不付方	超迴該百	智該	连。			
第 .	三耳					山政府	纳 石 筲 安	培佐古	: 油镁 ,	白 111 年:	庇 扣 久 坳	紅閉紀	1 郊	理阻制州	Ł招標部分	, 依斯
夘 -	_ ^						総切开系 書中以表			•					·行政院公	
		'	•				9 - 八八/ 『分,分》					•			(1) 数况公(2) 军等相關	
						-	勺經費,						理		11 1 14 198	//C //C //··
		' '											2. 預	算書格式	(部分,配	合行政
							1,然而								所定及依	
		皆	為三級	預算科	目 , 因』	比於預算	拿書的各 3	項費用	彙計表中	皆看不:	到相關紛	 計數	法	令規定辦	理。	
		字	。經追	查發現	1,農業音	邹、勞動	的部等部?	分部會	利用基金	中之推	展費挪用	相關				
		經	費,且	於媒宣	費之使用	用上大多	另採限制	性招標	並且高度	E集中於	特定媒體	豐。為				
		了	讓政策	宣傳管	道更加	多元,爰	爱要求媒?	宣費採	限制性招	招標者,	金額需阻	見縮至				
		各	單位年	-度預算	的一成以	以内,並	5自115年	度起,	預算書出	曾加表列	推展費予	頁算 ,				
				监督。												
第	四月														云行政院	
														員會函	釋等相關	規定辦
						澰討適妥	子性。經:	查,交	通部連續	三年之;	煤宣費有	「集中	理。			
		特	-	之現象		工工祭业	中四儿人。	小炊油	12 A I	· / 1 4 1 1 1 1 1 1		1 4 7				
		T.L.					#理法令:				•	_				
			•		•		害防救、 應無增。									
		' '	•				《思兴》 《数量之》					• •				
							·数里~月 ,以維持				U/0 、 F X 申	111主16				
第 .	五」				_	-	预算法第				乃 坐	で道ク	遵 昭:	辨理。		
<i>7</i> 1 -	ш -						55开公东 青形加強;					-	701.11	7/17 <u>1</u>		
							ョル加 伝 頁、執行.		•							
		-	-				至立院查		•		-					
				•			國露全年									
				_		•	? 召標方式:									
							、		•							

決	吉	義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بذابد	~173	,	ı±	7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1	青	形
			費公帑	雇用網罩	軍、大内:	宣、掌控	E媒體與	論之疑慮	,爰要	要求各主管	夸機關 原	態作成					
			每季及	年度媒體	體政策及	業務宣信	傳費預算	算分析報	告,包	.括得標腐	医商和核	票案金					
			額、宣	導成效等	拿分析資言	訊,公布	於主計	總處網站	專區及	.各主管機	關網站	. •					
第	六	項	根據立	法院預算	草中心指:	出111至	114年度	中央政府	公務予	頁算媒體政	牧策及 對	業務宣	配合行	亍政院 11	4年5	月16	日院
			導費(下	稱媒宣	費)由17.	03億增	至26.5億	意,按行政	文院主言	十總處歷年	年預算共	共同項	授主剂	頁彙字第	1140	101475	5A 號
			目編列	作業皆規	見定,宣	導經費應	人求搏	節、避免	,浮濫,	惟每年始	某宣費化	乃然持	函訂定	足「中央	各主	管機關	編製
			續增漲	,以114	年為例,	公務預	算媒宣賣	費超逾1,(000萬元	亡者計19個	固,增加	畐介於	一百一	卜五年度	概算》	應行注	意辨
			10. 96%	至8,607	. 92%間,	且有部分	分機關將	F類似或相	目同宣誓	導項目之 3	頁算分捐		理事項	頁」辨理	0		
			於公務	預算、ま	卡營業基?	金或特別]預算,	宣導效益	更未有	有客觀評 相	亥指標 名	导以佐					
								場媒體的									
								•		, 各機關約							
								呈現各項	目客觀	見評核指標	栗,以引	鱼化監					
		_			美務宣導 9												
第	セ	項			•	_				1,要求指	•		依相屬	 利規定辦	理。		
										體(含社		-					
										夏、媒體类	-						
									開品な	公布相關資	食訊 りた	文王計					
			_		\$布 , 並扌	•		_	宏典田	从山笠岩	E T/ T/ フ	云答 绐					
										的決算情							
						•	•			占内容缺₹ 過於形式イ		-					
									-	型が7ルスイ に良觀感。							
								-		、尺観恩、 フ,同時與							
),问时si 公要。例d							
			,				-		-	・女・内× 人有8萬ヵ							
										項,變更							
				-						高離年度 編離年度							
										、執行檢言							
			,						, ,	医計畫之族	. –						
										《及事前》							
										司時,出國							
									· .	主外機構協							
								以節省公			,,,,,,,,,,,,,,,,,,,,,,,,,,,,,,,,,,,,,,,	, ,,,					
										曷露之精礼	神,要	杉各機					
			關按月	公開出國	図考察費)	用明細,	包括考	察目的、	地點、	參與人員	員、經費	責、實					
			際成果	等内容;	; 同時在	行政院或	(主計總	處設立專	- 區,集	長中展示員	資訊,係	更於公					
			眾查詢	和監督,	使經費負	 走用透明	,並且招	安季將相關	闹執行	情況送交.	立法院位	備查,					
			確保立	法機關有	可效監督	, 回應社	會對政,	府財政紀	律的期	許。							
第	八	項	依中央	對直轄市	市及縣 (市)政府	· · · · · · · · · · · · · ·	法(下稱	補助親	痒法)規定	定,中央	央對地	遵照熟	辟理。			
			方政府	補助事項	頁包含補」	助直轄市	ī、縣 (市)政府	基本則	1政收支差	差短與眾	定額設					
			算之教	育、社會	會福利及	基本設施	5.等一般	性補助、	計畫型	型補助及 重	重大事項	頁之專					
			案補助	等,其中	中計畫型	補助範圍	又以計	畫效益涵	蓋面廣	责 ,且具想	を體性さ	之計畫					
			項目,	跨越直轉	害市、縣	(市)或	【二個以	上縣(市)之廷	建設計畫:	, 具有元	下範性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٠٠	-773	1±	11 /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作用之重	大建設	計畫,	及因應中	,央重大I	文策或 廷	建設,需	由直轄市	或縣 ((市)				
		政府配合	辨理等	4項為限	•										
		中央	と各機關	透過計	畫型補助	カ款挹注b	也方財源	亰,以 導	引地方政	府達成	其政				
		策目標,	執行成	果已具	成效。惟	主部分計	畫偏離補	前助辨法	原定範疇	, 或屬	一般				
		性經常支	出,其	性質多	屬常態性	上補助, 5	或採定額	頁補助、	或依市縣	人口比	之率、				
		或依增加	2之低收	入戶人	數比例等	5分配補1	功經費 ,	與計畫	型補助款	悠接補	助項				
		目性質,	訂定對	地方政	府所提補	前助計畫	有關財務	各計畫檢	核基礎規	1範,傳	2利評				
			- 111 / 112	, <u>, , , , , , , , , , , , , , , , , , </u>		之性質未									
									應就計畫						
		執行,訂						•							
		期限及補				· ·					,				
		部分機關		•					- 1 3						
		央主管機		, —											
		大,允宜		考規(足)	應函報該	《院備 查》	之 軋 等	及督促	甲央王官	*機關元	角官				
		考機制。		市山事	피라마차	5. 34. H 45.	死 左 坤 là	台,如八	山丰伯朔	- 压力的	: 嘻.				
		月錯且補助貧							計畫偏離 红里土丝		•				
		益,爰提		•	-		-								
		血 · 友伙 以表列方													
		效益。	八王儿	业级	11 1 21/11	7 17 17 199	5 -7 1× 1	7 从压	10/11/19/19/	山且刀	- -				
第	九項		F各單位	之預算	通删項目	辦理情月	杉係列方	◊預算案	中的「立	法院審	議中	本署無	此項決言	義應辦事項	0
71.	<i>7</i> 3 <i>X</i>	央政府總										, a w	(10)(1)(1	14/16/11 1 /	
		理情形													
		或替代科	目,恐	有資本	門預算科	日誤流用	一之虞。								
		爰提	是案要求	行政院.	主計總處	6針對「2	立法院審	F議中央	政府總預	算案所	f提決				
		議、附帶	萨決議及	注意辨	理事項辦	辛理情形式	设告表」	中之通	刪決議,	檢討與	研議				
		修正其概	E.算書表	格式與	内容,明	目確規範/	應載明道	通删項目	之勻支或	替代情	形,				
		且不得以	資本門	代替經常	常門,俾	利政府則	才政透明	,並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	尼財政				
		委員會提	出書面	報告。											
		附屬單位	1預算涉	及本署	應辦部分	_									
		114 年度	中央政	府總預算	车工工	單位預算	案尚未	經立法院	完審議通主	過。					